舟山市定海区商务局2021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年，定海区商务局政务公开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全面深入推进政务公开，以公开促落实、强规范、补短板、优服务，不断提升政府工作透明度和政府公信力、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加快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提供重要支撑。现将2021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2021年，本局通过政务公开网、微信公众号发布各类政务信息200条，其中微信149条；发布政务动态27条，公示公告13条（其中包括人大、政协代表提案议案（建议）主办件、协办件）；通过12345、12315等平台热线受理并按要求答复办结各类举报投诉咨询1010件；完成重大意见征集和结果反馈各2条；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也未存在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在监督保障方面，2021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自觉接受社会评议，未发现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法提供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1.信息发布主动性、时效性还有待进一步提高。目前在业务信息更新上，有比较强的时效性和主动性，但在政策文件解读等栏目的更新意识不足，且发布形式较为单一。

2.栏目信息发布数量不平衡。本局信息公布集中于公示公告栏目、政务工作动态信息，其他栏目发布数量少。

3.公开的途径还不够丰富，公开形式和手段还有待进一步拓展。

（二）改进情况

1.已落实办公室专人负责信息收集，各科室每月提供需要公开内容，并建立业务考核机制，做到信息及时公开主动公开。

2.拓展其他栏目信息发布量，为社会、企业提供切实可用易懂的政策信息。

3.丰富公开形式，扩展公开范围。继续完善和创新政务公开形式，多角度开展政策解读和回应关切活动，让解读更贴近企业需要。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定海区商务局

2022 年 1 月 13 日